**本科生2021级法学专业辅修遴选办法**

**一、接收容量**

2021级法学专业辅修接收全部容量共40人。

**二、遴选规则**

1.当学生申请人数少于辅修接收全部容量时，申请学生全部确认进入辅修接收名单；

2.当学生申请人数大于辅修接收全部容量时，根据申请学生所有课程累计平均绩点排序进行遴选：

所有课程累计平均绩点位列辅修接收全部容量的前70%，直接接收；其余的申请学生，按辅修可接收的剩余容量的1:1.5比例确定面试名单。若最后出现两名以上同学所有课程累计平均绩点相同的情况，则这些同学均列入面试名单。面试后，按综合成绩分别从高到低进行确认。综合成绩＝所有课程累计平均绩点×60%＋面试成绩÷20×40%。若容量最后一名出现综合成绩相同情况，则按面试成绩确定；若面试成绩相同，则按所有课程累计平均绩点确定；若所有课程累计平均绩点相同，则由学院根据学生在校期间的综合表现确定。